## 清溪镇 2023 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明确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要求 的通知》(东财[2019]259号)文件要求,2023年由我办 负责的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预算数为 7,200,600 元, 决算 数为 7,078,100 元。其中,2023 年村"两委"干部补贴为 42,000 元/人/年,村"两委"干部为129人(其中上元村7月起减少 1名, 九乡村8月起减少1名,8月起村"两委"干部人数 为 127 人), 共支出 5,419,100 元; 社区"两委"干部补贴为 42,000 元/人/年, 社区"两委"干部为 6 人, 共支出 252,000 元;村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为60,000元/村,现有20 个村,共支出1,200,000元;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为 60,000 元/社区, 现有 1 个社区, 共支出 60,000 元; 村党 组织书记绩效奖励为7,000元/人/年,现有20个村党组织书 记,共支出140,000元;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为7,000 元/人/年,现有1个社区党组织书记,共支出7,000元。